

河南理工大学

安全技术培训中心文件

校安培字〔2022〕01号

关于举办第一期注册安全工程师继续教育 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应急管理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和《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应急〔2019〕8号)和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转发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考核结果和第五批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名单的通知》的有关要求，河南理工大学安全技术培训中心依托学校获批的“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河南省普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发挥其宣传组织优势，双方联合举办注册安全工程师继续教育培训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及类别

培训对象：1、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的人员；

2、逾期初始注册的人员。

培训类别：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化工安全、金属冶炼安全、建筑施工安全、其他安全（不包括消防安全）。

二、培训时间与地点

1. 培训时间：2022年3月21日-3月26日（3月21日下午2点-5点为报到时间）。

2. 培训地点：嵩阳饭店（郑州市碧沙岗公园西门斜对面），前台电话：0371—67808888

3. 后续培训期次请关注河南理工大学安全技术培训中心或河南省普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网站的通知。

三、培训费用

培训费：1200元/人（含资料费），培训费用只接受两种缴费方式：

1. 转账；

开户名称：河南理工大学

银行账号：16302301040000264

开户银行：农行焦作理工大学分理处

缴费汇款时请注明参培人姓名、缴费事由（2022年第一期注安培训）。

2. 现场现金缴费。

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四、注意事项

1、在培训期间，学员要严格遵守郑州市人民政府疫情防控指挥部门要求，保持人员安全距离，佩戴口罩防护用品等严格防控措施避免交叉感染风险。

2、请参培人员将注册安全工程师继续教育报名汇总表（附件 2）于 3 月 17 日前发送至邮箱：hnaqpx01@163.com，本期培训人数将控制在 100 人以内，根据发送邮箱时间先后为准，报名后如未接到其他相关通知既视为报名成功，请按要求准时报到，对于本次已报名而未能按时参加培训的学员，将不予安排本年度培训。

3、报到时请携带纸质版注册安全工程师继续教育个人登记表（附件 1）并粘贴 2 张 1 寸彩色照片、注册安全工程师继续教育报名汇总表（附件 2）、参培人员开具发票信息表（附件 3），培训费转账学员请携带银行转账凭据。

4、联系电话：0371—55909770；55909771

0391-3981880；3981881

附件 1：注册安全工程师继续教育个人登记表

附件 2：注册安全工程师继续教育报名汇总表

附件 3：参培人员开具发票信息表

附件 4：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考核结果和第五批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名单的通知

河南理工大学安全技术培训中心

2022年2月18日



河南理工大学安全技术培训中心

2022年2月18日印发

附件 1:

注册安全工程师继续教育个人登记表

姓名		性别		1 寸免 冠照片
出生年月		学历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注册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冶炼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施工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安全（不包括消防安全）			

填表须知:

1. 此表要求电脑打印;
2. 联系电话一栏请填写能够联系到本人的电话号码;
3. 请勾选自己需要注册类别。

备用照片粘贴
处（1 寸免
冠照片）

附件 3

参加培训人员开具发票信息表

填表单位（公章）：

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内容：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账号：

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内容：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备注：请各单位根据需要填写。

附件 4: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豫人社办函〔2019〕149号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公布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 考核结果和第五批省级专业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基地名单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直有关单位，各省级继续教育基地：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中长期规划（2011—2020年）》，进一步激发继续教育基地培养人才、服务地方发展的主动性，加大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力度，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考核和申报工作的通知》（豫人社办函〔2019〕18号）安排，对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进行了考核，认定了第五批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经专家评议确定，现将基地考核和认定结果公布如下：

一、考核评估合格的基地单位名单（44家）

1. 郑州大学
 2. 河南师范大学
 3. 河南中医药大学
-

4. 河南信息工程学校
5. 河南财政金融学院
6. 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7. 河南省建设教育协会
8.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
9.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0. 河南省科学院
11. 开封大学
12. 洛阳师范学院
13. 安阳师范学院
14. 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
15. 南阳理工学院

16. 黄淮学院
17. 河南大学
18. 河南科技大学
19. 中原工学院
20.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培训中心
21.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
22. 河南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3. 河南省审计干部培训中心
24. 郑州大学体育学院
25. 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26. 河南省地质职工学校
27.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8. 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9.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
30.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31. 济源广播电视大学
32. 河南工业大学
33. 许昌学院
34.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35.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36. 河南省继续工程教育协会
37. 洛阳理工学院
38. 信阳师范学院
39. 河南省人民医院
40.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41. 河南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42. 焦作市行政学院
43.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44. 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

二、限期整改的基地单位名称 (10 家)

1. 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 河南省新闻出版学校
3. 郑州工程技术学院
4. 许昌职业技术学院
5. 河南省人才交流中心
6.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人才交流中心

7.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8. 中国人民银行郑州培训学院
9. 濮阳职业技术学院
10.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三、取消的基地单位名单（6家）

1. 河南广播电视大学
2. 河南省外贸学校
3. 河南华辉计算机服务有限公司
4. 安阳工学院
5. 郑州科技学院
6. 开封行政学院

四、认定的第五批省级基地单位名单（6家）

1. 河南理工大学
专业范围：安全生产、应急管理
2.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专业范围：工程（水利水电、能源与动力、环境、土木）
3.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培训中心
专业范围：质量管理、检验检测
4. 河南省继续教育学会
专业范围：教育类
5. 河南省博物馆学会
专业范围：文物保护及鉴定、文博研究
6. 河南高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范围：工程（交通、城建）、经济、档案

五、有关要求

(一) 各地各部门要充分发挥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的人才培养功能和示范引领作用，将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作为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推动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开展的重要抓手，纳入本地区、本部门人才工作大局，加强组织管理，形成科学有效的专业技术人员培训体系。

(二) 各继续教育基地设立单位，要按照《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管理办法》和《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考核评估办法（试行）》要求，完善基地管理制度，探索创新培养模式，按时完成培训任务，确保培训质量。限期整改的继续教育基地，针对整改通知书内容，尽快制定整改措施，逐项整改，并在10月30日前提交整改报告。整改不到位或逾期未提交整改报告的，取消其基地资格。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